

比賽規則及活動辦法

第一條 報名期間及報名資格：

- 1.報名期間：112 年7 月13日12:00 至 112 年8 月6 日23:59 截止。
- 2.報名資格：持有中華民國永久居留權且年滿 21 歲者，四肢健全且身體狀況良好、可承受長時間站立者。(年滿21 歲之判定-民國91 年8 月12 日前出生者)

第二條 報名方式：

- 1.第一階段：可於 2023 台灣區第十二屆堅手到底活動網站線上報名，或是洽詢好事 989 電台索取 **(聯絡資訊詳見報名表頁)**。填妥報名表後，以 E-mail、傳真、郵寄等方式至好事 989 電台，即完成報名手續。
- 2.第二階段：將依照報名時間先後順序篩選出 120 位民眾，個別通知參加初賽事宜。報名名額額滿，另接受候補報名，也可於比賽當天現場報名。
- 3.第三階段：112 年8 月12 日比賽當日 08:00~09:30 開放報到 (預先報名及候補報名者優先報到)。

第三條 比賽報到：

- 1.報到時間：112 年8 月12 日08:00~09:30 於活動報到處報到。**(報到時，需攜帶證件查驗)** (未於報到時間內完成報到，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 2.報到地點：台中日出停車場 (地址: 台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 111 號 烏日高鐵站旁)
- 3.08:00~09:30 優先開放預先報名及候補報名者報到，完成報到後可獲得精美贈品乙份(贈品於完賽後領取)。
- 4.09:20~09:30 開放現場報名。
- 5.請於報到規定時間內至報到處，憑身份証或健保卡確認報名資料，抽取比賽號碼後即完成報到手續。

第四條 比賽制度：

- 1.比賽方式：
 - A.比賽時間：8 月12 日 早上 10 點開始比賽。
 - B.每部車可容納約 40 位參賽者。
 - C.參賽者需將右手掌完全平貼於車子的手掌圖案上，不符規定者，則吹哨警告，累積兩次警告則喪失比賽資格。
 - D.舉行“搗蛋大魔王時間”參賽者需遵照大魔王口令指示，完整做出指定動作，由現場裁判判定未完成動作者，予以淘汰。
 - E.Mix 猜歌王：手耳並用的時刻！手堅持不動的時候，耳朵可要仔細聽現場將播放三首歌曲混音，參賽選手猜對所有歌曲，即可獲得 3 分鐘休息時間。
 - F.熱血應援團 親友大募集
 - (1)愛的大聲公：
現場指定時段舉行愛的大聲公活動，親友打氣超過 110 分貝即可獲得獎勵資格，可轉一次幸運轉盤，將有不同獎勵幫助參賽者度過挑戰！

(2)比手畫腳：

親友於主舞台比出題目，所有參賽選手皆可搶答猜題，出題者如為答對的參賽者之親友，參賽者可獲得 3 分鐘休息時間，其他參賽者答對可獲得 1 分鐘休息時間。

G.最後留在場上的前 5 名參賽者，將代表台灣區前往新加坡參與總決賽。

2.休息時間：

A.比賽每六個小時休息5分鐘，參賽者可於(台中)比賽會場周邊自由活動。

B.超過休息時間未就比賽位置者，予以淘汰。

C.休息時間主辦單位將提供飲水及食物。

第五條 比賽獎項：

A.台灣區報名獎：報名台灣區初賽，即獲得限量贈品乙份（比賽當天報到參賽，並於完賽後領取）。

B. 台灣區初賽獎：

* 前5 名選手可獲得 UV100 購物金

* 前5名選手，可參與新加坡總決賽，享免費四天三夜新加坡來回機票，（新加坡決賽期間暫訂為 112 年11 月4 日~112 年11 月5 日）以上內容台灣速霸陸保留調整權利。

C. 新加坡總決賽冠軍獎品：價值 \$1,158,000 元台幣 Subaru Forester i-L EyeSight 汽車乙部。

註1：正確獎項以新加坡總決賽公告為準，所有獎品、獎金（零用金除外），皆在新加坡總決賽後回台灣領取。

註 2：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機會中獎者贈品價值超過新台幣 20,000 元(含以上)，本國人及外籍人士(住滿183 天)代扣10%稅款；外籍人士(未住滿183 天)不限中獎金額一律代扣 20%機會中獎稅，台灣速霸陸股份有限公司依稅法規定將寄發所得扣繳憑單給中獎人。

活動切結書內容如下：

第一條：年滿 21 歲者(於民國 91 年 8 月 12 日前出生者)可報名；基於健康考量，孕婦，精神疾病者或患有脊椎、背部、頸部、膝部或腿部傷患者及台灣意美集團員工及直系親屬不得參加。

第二條：參加者請至活動現場出示身份證或健保卡，以利工作人員確認身份。

第三條：參加者需同意並遵守全部規定，否則將取消其參賽資格，並且任何獲得的獎品，將根據台灣意美集團決議沒收、保留或撤銷。

第四條：台灣區比賽最終 5 名選手將前往新加坡參與決賽，其機票及住宿費用全免，出發日期為 2023 年 11 月 03 日，並於 2023 年 11 月 06 日回程返台，主辦單位保留替換、增加或修改獎品之權利，所有獎品均不得兌換現金。

第五條：參賽者依身體狀況需檢附醫生證明，以確保其參賽的身體安全；基於身體安全考量，主辦單位得依醫療或安全理由拒絕不符合規定者參賽。為避免爭議，所有參賽者不得使用違禁藥物，如經主辦單位判定該處方藥物得以造成比賽不公之情事，主辦單位可取消選手參賽資格。

第六條：參加比賽選手將於現場進行隨機抽號決定比賽位置，每位參賽者將被分配一個印有參賽者編號的標籤。

第七條：參賽者必須穿著主辦單位提供之 T 恤和號碼布，每位參賽者的編號必須與每輛車上隨機分配的手掌貼紙相對應，且比賽期間不得交換參賽者編號或參賽者 T 恤。

第八條：除休息時間外禁止使用手機，並禁止穿戴有色鏡片(包含全視線鏡片)、太陽眼鏡、帽子、項鍊、戒指、手錶及身上其他配件。個人物品亦禁止攜入，須由家人保管。休息時間可能用到的必需物品，則可由參賽者事先打包放入主辦單位規劃的參賽者置物區。

第九條：比賽中，參賽者手掌必須保持平放在車輛表面上，除非裁判授權，否則參賽者不得移動或抬起右手掌離開指定的手掌貼紙。如果參賽者移動或抬起右手掌離開指定的手掌貼紙，將立即淘汰。

第十條：每 6 小時，參賽者將獲得 5 分鐘的休息時間，參賽者可以在休息期間使用廁所，進食和飲食，並在活動場地範圍內休息自由活動，休息時間參賽者得自家屬或現場任何其他人士取得任何物品或食物。主辦單位另提供飲水及簡易食品供參賽者食用。

第十一條：比賽期間不得任意開啟車門、窗戶或引擎蓋。

第十二條：比賽期間參賽者不可進行沐浴或其他清潔活動，亦不得使用個人衛生用品。只限於休息時間內使用。

第十三條：比賽期間參賽者若出現任何對裁判、比賽選手、工作人員及醫護人員進行肢體暴力行為(例如：嘲笑、手勢、輕推、推擠、拳擊、拍打……等)，將立刻取消其參賽資格。

第十四條：任何針對其他參賽者、裁判或主辦單位工作人員之暴力行為將被舉

報至警察單位。

第十五條：參賽者不得干擾其他參賽者，違者將被取消比賽資格。一切判決以現場裁判判決為準。

第十六條：參賽者在比賽期間不得隨意大小便。

第十七條：裁判可能會在比賽期間不時給予參賽者指示，參賽者必須遵守，指示將以中文給出，若有任何參賽者對任何指示不清楚，應立即與裁判進行澄清，值得注意的是，如果任何參賽者對這些指示有誤會或誤解，主辦單位將不負責任。

第十八條：在出現霧霾情況下，患有慢性心臟或肺部疾病，或有呼吸系統疾病的參賽者不建議參加比賽。

第十九條：如果任何參賽者需要醫療護理，主辦單位可以自行決定取消該參賽者的資格並協助將該參賽者送往最近的醫院。

第二十條：大會備有醫療服務，緊急時亦會盡全力協助運送至醫院，但所有產生的費用將由參賽者自行負擔。

第二十一條：比賽期間全程禁酒；比賽時禁煙，休息時間則不在此限。

第二十二條：比賽前將進行搜身，所有參賽者皆需配合。

第二十三條：所有裁定皆以裁判為準，參賽者須遵從。裁判由主辦單位篩選培訓。

第二十四條：新加坡總決賽冠軍獎項為 SUBARU Forester i-L EyeSight 汽車乙部，於新加坡總決賽後在台灣領取，但主辦單位不負責任何保險、稅賦、領牌或其他費用，得獎者需自行負擔。並需於 3 個月內領牌，並不得以獎品折抵現金，主辦單位亦不提供代售獎品。

第二十五條：主辦單位不負擔汽車的運送費用或其他任何相應產生的費用。

第二十六條：所有參賽者必須同意主辦單位自由運用其肖像、影像、聲音或其他，作為宣傳用途；主辦單位不另外提供參賽者上述物件，有需要的參賽者請自行攜帶相機等攝影器材。

第二十七條：主辦單位有權更動或重置比賽規則。

第二十八條：主辦單位將不負責參賽者任何類型的損失或傷害。

第二十九條：任何規則皆需依循中華民國法律。

第三十條：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或撤回比賽規則的權利，及取消、延期、終止、暫停、結束或以其他方式終止比賽的權利，所有活動最新消息皆以活動官網公告為準，不再另行通知。